

证券代码：834212

证券简称：毅航互联

主办券商：西南证券

广州市毅航互联通信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7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杜强华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（其中 1 人另兼股东代理人）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5,782,55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2.84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3 人，董事李面换、李海霞因公出缺席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4.无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 2023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，形成了书面年度报告，并将主要内容进行摘要。

详细内容见 2024 年 4 月 25 日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广州市毅航互联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5）、《广州市毅航互联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5,782,5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3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5,782,5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3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5,782,5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5,782,5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5,782,5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的经营情况以及发展需要，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5,782,5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鹏盛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提议续聘鹏盛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并承办公司 2024 年度审计业务。

详细内容见 2024 年 4 月 25 日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

007)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5,782,5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-19,105,548.87 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公司股本总额 17,000,000 元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应召开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详细内容见 2024 年 4 月 25 日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5,782,5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股票、证券投资基金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股票、基金等证券金融资产，额度累计不超过 2,000 万元人民币。详细内容见 2024 年 4 月 25 日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股票、证券投资基金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5,782,5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，董事会提名李面换先生、杜强华先生、苗满林先生、林建创先生、李海霞女士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，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至第四届董事会就任之前，第三届董事会成员将继续履行职责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5,782,5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(十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为保证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行，监事会提名廖文军先生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，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至第四届监事会就任之前，第三届监事会成员将继续履行职责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5,782,55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广东恒益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张晟、陈瑜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事宜均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其他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合法有效。

四、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

姓名	职位	职位变动	生效日期	会议名称	生效情况
李面换	董事	任职	2024 年 5	2023 年年度股	审议通过

			月 17 日	东大会	
杜强华	董事	任职	2024 年 5 月 17 日	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苗满林	董事	任职	2024 年 5 月 17 日	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林建创	董事	任职	2024 年 5 月 17 日	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李海霞	董事	任职	2024 年 5 月 17 日	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廖文军	监事	任职	2024 年 5 月 17 日	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经与会股东签字的《广州市毅航互联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（二）广东恒益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广州市毅航互联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；

广州市毅航互联通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20 日